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审阅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现就本次会议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根据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名的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为自然人履历，工作经历等信息显示，我们认为均具有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基本具备董事、独立董事所必需的必要的知识、技能、素质及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不适合担任市场准入或者尚未解除限制的董事、监事的情形。

我们提请股东大会以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有关规定。

独董候选人杨庆华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董培训并提供借款资料的对公司的影响。

同意提名葛群芳先生、葛瑞平先生、叶龙先生、虞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票同意王永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王永生先生、刘玉龙先生、杨庆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董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

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投资项目的情况议案

公司将募集资金以增资方式投入全资子公司今飞研究院，并将全资子公司泰零部件项目供借款形式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而募得的募集资金进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自募资金投入项目出具了“天健审〔2017〕7238号”《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说明的报告》，前述决议及文件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项目所对应的募投项目在上述六个月，公司就本次使用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查报告中已明确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安排，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募投项目的实际运用，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项目所对应的募投项目在上述六个月，公司就本次使用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查报告中已明确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募投项目的实际运用，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使用。

三、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在上述六个月，公司就本次使用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查报告中已明确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募投项目的实际运用，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项目所对应的募投项目在上述六个月，公司就本次使用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查报告中已明确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募投项目的实际运用，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使用。

四、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助于加速推进公司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利益，本次对外投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对外投资项目时，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项目。

独董签字：丁大明

张申明 沈一开

2017年7月3日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 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 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作为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飞凯达”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保荐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或“保荐人”）对公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查情况如下：

一、保荐人进行的工作查核

财通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查阅了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披露信息，董事会和监事会关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必要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证监许可[2017]1069号《关于核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于2017年4月12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68,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14,000万元。其中，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机构承销保荐费25,685,10万元，发行费用总计4,728,90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专项报告》(天健审[2017]7238号)，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建设期	项目备案	环评批文
1	年产2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	25,460.00	14,685.10	2年	金环建变[2015]01号	[2013]03号
2	技术中心建设	5,146.00	1,000.00	2年	金环建变[2015]01号	[2013]01号
3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	10,000.00	-	-	-
	合计	46,606.00	25,685.1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若本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对上述部分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项目剩余投资及置换已支付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投资项目，将用自有资金补足。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财通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查阅了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披露信息，董事会和监事会关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必要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五、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证监许可[2017]1069号《关于核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于2017年4月12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68,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14,000万元。其中，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机构承销保荐费25,685,10万元，发行费用总计4,728,90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专项报告》(天健审[2017]7238号)，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总额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年产2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	25,460.00	2,190.09	2,190.09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	5,146.00	1,000.00	-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	10,000.00	-
合计	46,606.00	2,190.09	2,190.09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若本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对上述部分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项目剩余投资及置换已支付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投资项目，将用自有资金补足。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财通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查阅了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披露信息，董事会和监事会关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必要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五、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证监许可[2017]1069号《关于核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于2017年4月12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68,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14,000万元。其中，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机构承销保荐费25,685,10万元，发行费用总计4,728,90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专项报告》(天健审[2017]7238号)，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建设期	项目备案	环评批文
1	年产2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	25,460.00	14,685.10	2年	金环建变[2015]01号	[2013]03号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	5,146.00	1,000.00	2年	金环建变[2015]01号	[2013]01号
3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	10,000.00	-	-	-
	合计	46,606.00	25,685.1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若本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对上述部分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项目剩余投资及置换已支付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投资项目，将用自有资金补足。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财通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查阅了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披露信息，董事会和监事会关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必要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五、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证监许可[2017]1069号《关于核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于2017年4月12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68,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14,000万元。其中，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机构承销保荐费25,685,10万元，发行费用总计4,728,90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专项报告》(天健审[2017]7238号)，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建设期	项目备案	环评批文
1	年产2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	25,460.00	14,685.10	2年	金环建变[2015]01号	[2013]03号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	5,146.00	1,000.00	2年	金环建变[2015]01号	[2013]01号
3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	10,000.00	-	-	-
	合计	46,606.00	25,685.1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若本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对上述部分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项目剩余投资及置换已支付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投资项目，将用自有资金补足。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财通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查阅了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披露信息，董事会和监事会关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必要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五、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证监许可[2017]1069号《关于核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于2017年4月12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68,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14,000万元。其中，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机构承销保荐费25,685,10万元，发行费用总计4,728,90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专项报告》(天健审[2017]7238号)，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建设期	项目备案	环评批文
1	年产2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	25,460.00	14,685.10	2年	金环建变[2015]01号	[2013]03号
2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	5,146.00	1,000.00	2年	金环建变[2015]01号	[2013]01号
3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	10,000.00	-	-	-
	合计	46,606.00	25,685.1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若本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对上述部分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项目剩余投资及置换已支付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投资项目，将用自有资金补足。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财通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查阅了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披露信息，董事会和监事会关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必要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五、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证监许可[2017]1069号《关于核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于2017年4月12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68,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14,000万元。其中，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机构承销保荐费25,685,10万元，发行费用总计4,728,90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的专项报告》(天健审[2017]7238号)，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